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1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20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6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特定风险包括：1) 本基金部分资产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无法完全规避这类品种的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相对于不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纯债基金而言，本基金预期风险水平相对更高。2) 在本基金每年开放一次申购赎回，每次开放 5-20 个工作日，在非开放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3) 本基金开放期内单个开放日出现巨额赎回的，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存在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仍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变现而带来的冲击成本对基金净资产产生的负面影响。4) 基金份额持有人面

临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投资有风险, 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 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 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 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3 年 9 月 6 日, 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 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 9 层

法定代表人：毕玉国

成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44 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兰剑

电话：021-38619810

传真：021-38619888

股权结构：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49%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23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十五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毕玉国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莱钢集团莱钢股份公司炼铁厂财务科科长，莱钢集团莱钢股份公司财务处成本科科长，莱钢集团财务部副部长，莱钢驻日照钢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齐鲁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兼任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董事马永春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新疆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科长，新疆通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对外经贸集团总经理，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董事吕祥友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天同证券风险处置工作小组托管组成员、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鲁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鲁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吕宜振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1年5月起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刘兴云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教授，曾任山东财政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党总支书记、教务长、副院长，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行政财务部副部长、巡视员兼副部长，现任山东财经大学党委书记兼校长，并从事企业财务管理方向的理论研究。

独立董事陈增敬先生，中国民主建国会成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东烟台十一中学教师，山东大学数学院讲师兼副教授，法国国家信息与自动化研究所博士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保险系访问学者、兼职教授，山东大学金融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兼教授，山东大学数学院副院长（兼）、教授，现任山东大学金融研究院院长（兼数学院副院长）、教授。

独立董事骆玉鼎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学博士，副教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银行系讲师，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学院院长助理，美国国际管理研究生院（雷鸟）访问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兼副教授，

新疆财经学院金融系支教教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兼常务副院长，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李润起先生，硕士学位，经济师。1996年1月起，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营业部客户主管、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2012年3月起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监事崔朋朋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先后任职于山东智星计算机总公司、中创软件、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军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部长。

监事兰剑先生，法学硕士，律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江苏淮安知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现为本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合规稽核部总监。

监事李丽女士，中共党员，硕士，中级讲师，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分行、济南卓越外语学校、山东中医药大学。2008年3月起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监。

监事蔡鹏鹏女士，本科，先后任职于北京幸福之光商贸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北方之星数码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高级客户经理、路通资讯香港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高级业务经理，2007年4月起任职于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客服部渠道经理、机构理财部总监助理。现任公司机构理财部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毕玉国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总经理：吕宜振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副总经理：詹志令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1997年至2004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证券营销管理工作；2004年至2005年任职于中银国际证券，任营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至2009年任职于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部副总监等职；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兼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机构理财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李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年至2003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行政管理、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2003年至2007年任职于兴安证券从事营销管理工作；2007年至2011年任职于齐鲁证券，任营业部高级经理、总经理等职；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综合管理部总监、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李振伟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8年6月起从事证券监管工作，先后任证监会济南证管办党委办公室、上市处主任科员，证监会济南证管办上市处、机构处副处长，证监会山东证监局机构处副处长、处长，本公司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等职。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督察长。

4. 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朱虹，女，经济学硕士。曾任长城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投资助理，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2年1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邹昱：2013年3月6日至2013年4月17日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任：吕宜振

委员：刘芳洁、吴涛、华光磊、朱虹

吕宜振先生，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芳洁先生，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部总监（兼）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吴涛先生，量化投资部总监、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华光磊先生，研究部总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朱虹女士，固定收益部总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恒利债

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63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

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3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314 只，其中封闭式 3 只，开放式 311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40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 2005、2007、2009、2010、2011 年五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 SAS70（审计标准第 70 号）审阅后，2012 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六次通过 ISAE3402（原 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

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控制原则

(1) 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 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 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 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 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 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控制措施实施

(1) 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

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住所、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 9 层

法定代表人：毕玉国

联系人：刘怡君

电话：(021) 38619987

传真：(021) 386199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95538 转 6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

<https://trade.wjasset.com/>

2. 代销机构

(1)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abchina.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7、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8、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0、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 181 号商旅大厦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1555

网址：www.dwzq.com.cn

1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1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公司网站：<http://www.cnhbstock.com>

1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电话：(0755)86770178

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站：<http://www.avicsec.com>

14、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高竹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http://wkzq.com.cn>

1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1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8、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區錫林南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9839

网址：www.rxzq.com.cn

1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0、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2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2、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3、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5、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om

（二）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指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具体会员单位名单:

东吴证券、天和证券经纪公司、北京证券、江南证券、广发证券、民生证券、东海证券、华安证券、中金公司、东北证券、长城证券、国盛证券、西部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新时代证券、招商证券、国元证券、联合证券、金信证券、长江证券、恒泰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天一证券、国联证券、中原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万联证券、上海证券、东莞证券、南京证券、广州证券、中银国际证券、西北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华西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信泰证券、银河证券、西南证券、中信证券、财富证券、湘财证券、华林证券、海通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大同证券经纪公司、国海证券、光大证券、国都证券、东方证券、宏源证券、世纪证券、齐鲁证券、华龙证券、泰阳证券、山西证券、德邦证券、平安证券、金通证券、渤海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电话：(010) 58598888

传真：(010) 58598824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24 层

电话：(021) 3872 2416

联系人：华涛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100738）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200120)

联系电话：(021) 22288888

传真：(021) 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汤骏

四、基金的名称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性开放式

基金运作方式：

发起式，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及其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投资管理人员合计使用其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且该等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内，本基金封闭运作，不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每个封闭期结束后首个工作日起，本基金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的具体日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原定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则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

基金存续期间：不定期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协议存款

等，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固定收益类品种。

本基金不直接投资股票，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可转换债券、权证，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申购。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

1. 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每个封闭运作周期的投资策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即封闭期前期，将适当提高组合资产平均久期，配置流动性低但收益较高的长期信用债券，运用多种积极投资策略扩大收益；

第二阶段，即封闭期后期，将有序减少长期配置，增加与剩余封闭期限匹配且流动性更强的短期国债、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

第三阶段，即封闭到期，将持有大量现金及货币市场投资工具，降低封闭期和开放期衔接时的流动性风险。

围绕着这三个阶段的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还将坚持在组合久期和封闭期限适当匹配的原则下，灵活应用各种投资策略，以追求绝对回报。

1) 期限配置策略

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在每个封闭期将适当地采取期限配置策略，即原则上将基金资产所投资标的的平均剩余存续期限与基金剩余封闭期限进行适当的匹配。

2) 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债券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3) 利率预期策略

利率变化是影响债券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利率预期策略是本基金的基本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市场供需、市场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分析，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形成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对债券组合的久期结构进行有效配置，以达到降低组合利率风险，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目的。

4)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利率期限结构表明了债券的到期收益率与到期期限之间的关系。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方法对利率进行建模，在各种情形、各种假设下对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动进行模拟分析，并在运作中根据期限结构不同变动情形在子弹式组合、梯式组合和杠铃式组合当中进行选择适当的配置策略。

5) 属类配置策略

不同类型的债券在收益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上存在差异，债券资产有必要配置于不同类型的债券品种以及在不同市场上进行配置，以寻求收益性、流动性和信用风险补偿间的最佳平衡点。本基金将综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及市场结构等因素分析的结果来决定投资组合的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6) 债券品种选择策略

在上述债券投资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对个券进行定价，充分评估其到期收益率、流动性溢价、信用风险补偿、税收、含权等因素，选择那些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 将是本基金债券投资重点关注的对象:

- (1) 符合前述投资策略;
- (2) 短期内价值被低估的品种;
- (3) 具有套利空间的品种;
- (4) 符合风险管理指标;
- (5) 双边报价债券品种;
- (6) 市场流动性高的债券品种。

本基金的一个投资重点为信用债券，对信用利差的评估直接决定了对信用债券的定价结果。信用利差应当是信用债券相对于可比国债在信用利差扩大风险和

到期兑付违约风险上的补偿。信用利差的变化受经济周期、行业周期和发行主体财务状况等综合因素的影响。本基金围绕上述因素综合评估发行主体的信用风险，确定信用债券的信用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

在信息反映充分的债券市场中，信用利差的变化有规律可循且在一定时期内较为稳定。当债券收益率曲线上移时，信用利差通常会扩大，而在债券收益率曲线下移的过程中，信用利差会收窄；行业盈利增加、处于上升周期中，信用利差会缩小，行业盈利缩减、处于下降周期中，信用利差会扩大。提前预测并制定相应投资策略，就可能获得收益或者减少损失。本基金将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虑监管环境、市场供求关系、行业分析，并运用财务数据统计模型和现金流分析模型等对整个市场的信用利差结构进行全面分析，在有效控制整个组合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发现价值被低估的信用类债券产品，挖掘投资机会，获取超额收益。

7) 信用债券投资的风险管理

本基金采取内部评级与外部评级相结合的办法，对信用债券面临的信用风险进行综合评估。通过参考外部评级筛选出信用债券的研究库，对进入研究库中的信用债券通过内部信用评级，运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动态和静态相结合的方法，建立信用债券的投资库，在具体操作上，采用指标定量打分制，对债券发行人所处考虑行业经济特点以及企业属性和经营状况、融资的便利性、财务状况等指标，对债券发行人进行综合打分评级，并动态跟踪债券发行人的状况，建立相应预警指标，及时对信用债券的投资库进行更新维护。在投资操作中，结合适度分散的投资策略，适时调整投资组合，降低信用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

8)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类别资产配置、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利差定价管理等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

本基金将特别注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管理，本着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的原则，确定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类资产的合理配置比例，保证本金相对安全和资产流动性，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评估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流动性对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分散投资，确保所投资的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同时密切关注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价值的因素，并进行相应的投资操作。

本基金将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深入研究，由债券研究员根据公司内部《信用债券库管理办法》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和投资价值进行分析并给予内部信用评分和投资评级。本基金可投资于内部评级界定为可配置类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于内部评级界定为风险规避类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禁止进行投资。

9) 其他衍生工具的投资策略

对于未来推出的国债期货等新型金融工具或衍生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套期保值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将在届时相应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考虑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

2. 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1\text{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 \times 1.2$

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是指每年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式债券型基金产品，封闭期为一年。以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的1.2倍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合理地衡量比较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当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根据市场变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时，基金管理人可对此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由基金管理人予以公告并报中

国证监会备案。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6,109,946,645.36	93.92
	其中：债券	6,109,946,645.36	93.9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000,830.00	2.7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719,985.59	0.16
6	其他资产	204,628,636.16	3.15
7	合计	6,505,296,097.11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9,460,000.00	0.9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40,645,000.00	8.4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40,645,000.00	8.46
4	企业债券	1,296,828,645.36	20.3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309,629,000.00	51.79
6	中期票据	903,384,000.00	14.14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6,109,946,645.36	95.62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135	13 滇公投	1,500,000	151,350,000.00	2.37
2	041272003	12 甘公投 CP001	1,500,000	151,140,000.00	2.37
3	041353017	13 昆钢 CP001	1,500,000	149,055,000.00	2.33
4	041357002	13 中色 CP001	1,400,000	139,076,000.00	2.18
5	041364008	13 甘公投 CP001	1,300,000	129,207,000.00	2.02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于股指期货。

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150.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9,012,123.9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5,599,361.2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4,628,636.16

9.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9.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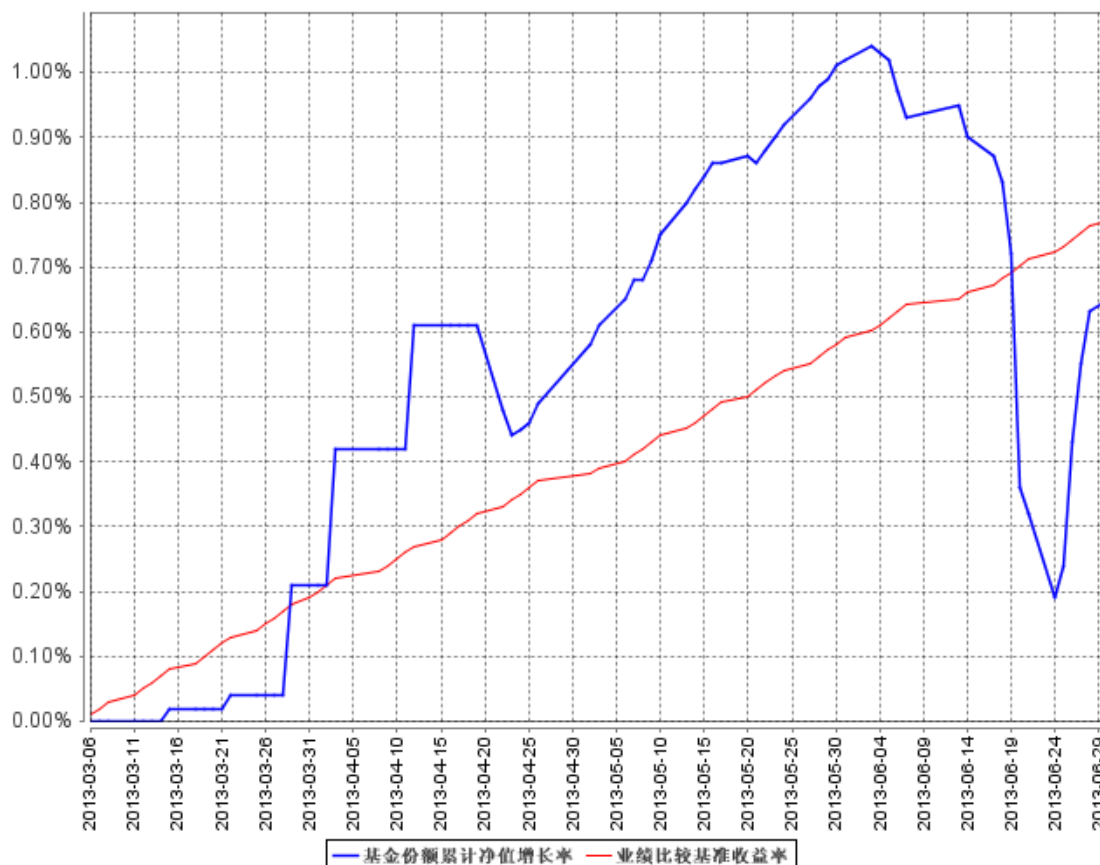
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3月 6日至2013 年6月30 日	0.44%	0.08%	0.91%	0.00%	-0.47%	0.08%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2013年3月6日至2013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月29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成立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更新了招募说明书的目录。
- 2、在招募说明书的“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3、在招募说明书的“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有关内容。
- 4、在招募说明书的“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内

容。

5、在招募说明书的“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的有关内容。

6、更新了“六、基金的募集”部分，列明了基金募集的有关情况。

7、更新了“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列明了基金成立的时间等内容。

8、在招募说明书的“九、基金的投资”部分，增加了基金最近一期（2013年第二季度）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9、在招募说明书中增加“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成立以来的投资业绩。

10、在招募说明书中增加“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并增加了招募说明书公告以来本基金的公告事项。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9日